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 | |
|-------------------------------------|----|
|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3 |
|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5 |
|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 7 |
| 议案一：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 |
| 议案二：关于2026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 9 |
| 议案三：关于2026年度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
| 议案四：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2 |
| 议案五：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3 |
| 议案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4 |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保障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会的正常秩序，确保股东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会议纪律，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召开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三、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材料，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四、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五、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提问的，应事先在股东会签到处进行登记。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

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如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表决票最终由会议工作人员统一收回。

八、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九、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其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一、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8）。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5日15时00分

(二)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三)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扬中市新坝科技园南自路1号威腾电气会议室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5日至自2026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及会议主持人

(一) 会议召集人：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文功先生

三、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四)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五) 推举计票、监票人

(六) 审议会议议案

| 序号 | 议案名称 |
|----|---------------------------|
| 1 |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2 | 关于2026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
| 3 | 关于2026年度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4 |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5 |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 6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七) 针对会议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八) 现场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进行表决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现对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如下：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本次预计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服务 | 马克威尔（广州）电气有限公司 | 500,000.00 | 0.02% |
| | 杭州长昊新能实业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0.03% |
| | ABB（中国）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 0.92% |
| | 上海亨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 0.92% |
| | 小计 | 61,500,000.00 | 1.88%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马克威尔（广州）电气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0.54% |
| | ABB（中国）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 2.68% |
| | 小计 | 120,000,000.00 | 3.21% |
| 合计 | | 181,500,000.00 | / |

注：

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以上列示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议案二：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江苏威腾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威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威腾电气成套有限公司、江苏威腾变压器有限公司、江苏威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威腾 ABB 母线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支持其良性发展，公司 2026 年度计划为上述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担保，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内保外贷、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票据贴现、保函、供应链业务、融资租赁等，不包括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因项目实施需要向各商业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的项目贷款（即公司因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而向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由于上述担保额度是基于公司当前业务情况的预计，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提高担保的灵活性，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进行内部调剂，如在额度有效期间公司新设或新增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对该等子公司的担保，也可以在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相应分配使用。

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此期限内公司任一时点的担保对应的实际融资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公司授权管理层决定每笔担保的具体对外担保的方式、担保额度等事项，并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若遇到相关协议签署日期在有效期内，但是协议期限不在决议有效期内的，决议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协议有效期截止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办理上述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的业务，不需要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

供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议案三：关于 2026 年度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及财务状况，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各商业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单日最高实际融资余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250,000 万元（包含公司原有未到期的各银行的实际融资余额，不包含项目贷款，即公司因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而向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内保外贷、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票据贴现、保函、供应链业务、融资租赁等，不包括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因项目实施需要向各商业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的项目贷款，具体授信业务品种和期限，以最终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而定。

根据各商业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授信审批情况，以公司或子公司资产抵押、票据、保证金及股权质押并接受关联方无偿提供的担保。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可在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进行内部调剂，如在额度有效期间公司新设或新增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也可以在上述预计的额度范围内相应分配使用。

公司拟授权董事长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公司向各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具体业务时，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包括授信项下各种具体融资业务的办理，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内保外贷、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票据贴现、保函、供应链业务、融资租赁等），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若遇到相关协议签署日期在有效期内，但是协议期限不在授权有效期内的，授权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协议有效期截止日。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四：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422,273.3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45,927,838.85 元。

鉴于目前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正在进行中，为确保本次发行事宜的顺利推进，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股东长期利益，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五：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稳定公司经营，更好地规避原材料价格及汇率利率大幅度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原材料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结合公司的风险控制要求，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商品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8,500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1,200万美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4,500万美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总经理代表公司办理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议案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委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3）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